

# 济宁学院教务处

教字〔2018〕19号

## 济宁学院学生学业预警管理办法（修订）

为进一步加强我校学风建设，完善学籍管理工作，加强学生学习过程性管理，及时发现和解决学生在学习进程中出现的问题，引导学生顺利完成学业，根据《济宁学院学分制管理暂行规定》等文件精神，特制定本办法。

**第一条** 学业预警是指在教学管理工作中，对存在学习问题或完成学业困难的学生进行及早干预与警示，及时告知学生本人及其家长可能产生的不良后果，并采取有针对性的补救措施，帮助学生顺利完成学业的一种信息沟通和危机干预制度。

**第二条** 学业预警的对象是不及格课程门数累计达到一定数量、学分欠缺严重，有可能无法正常毕业的学生。

**第三条** 学业预警分为两级，预警程度由低到高依次为：一级预警、二级预警。学业预警工作按学期进行，每学期开学4周内由各系（院）根据学生学业情况，采取相应预警。

（一）一级预警：学生在校学习期间，平均每学期所获得的课程学分未达到16学分，或前一学期（统一安排的实习学期除外）所获得全部课程学分未达到12学分，或前一学期考核不合

格（含旷考）的课程学分达到 12 学分及以上者。

预警办法：系（院）给学生送达《济宁学院学业预警通知单》，辅导员（班主任或学业导师）与学生谈话，进行警示教育，填写《济宁学院学业预警学生谈话记录表》。

（二）二级预警：学生在校学习期间，平均每学期所获得的课程学分未达到 12 学分，或受到两次一级预警者。

预警办法：系（院）给学生送达《济宁学院学业预警通知单》并通知学生家长，辅导员（班主任或学业导师）与学生谈话，进行警示教育，填写《济宁学院学业预警学生谈话记录表》；与家长沟通并做记录，填写《济宁学院学业预警家长谈话记录表》。

**第四条** 各系（院）主任（院长）为本单位学生学业预警工作的第一负责人，分管教学的副主任（副院长）具体负责本系（院）学生学业预警工作，各系（院）书记、副书记配合做好学生相关思想工作。教务处、学生工作处负责检查督促。

#### **第五条** 学业预警工作程序

##### （一）确定预警学生名单

每学期开学 4 周内，教务处与各系（院）对学生学业情况分别进行审核，确定学业预警学生名单。

##### （二）送达《济宁学院学业预警通知单》

学生辅导员或班主任向被预警学生送达《济宁学院学业预警通知单》，被预警学生本人签字确认。

##### （三）警示谈话并制定帮扶计划

确定学业预警学生名单后两周内，各系（院）安排学生辅导员（班主任或学业导师）与被预警学生进行警示谈话，了解分析

学生学习的问题与原因，协助其制定学习计划，必要时安排学业成绩优秀的学生进行一对一帮助，并填写《济宁学院学业预警学生谈话记录表》。

#### （四）通知家长

辅导员（班主任或学业导师）以挂号信形式向受到二级预警的学生家长邮寄《济宁学院学业预警通知单（致家长）》（含回执），留存邮寄证明，要求家长寄回回执存档；或以其他通讯方式通知家长，留存通讯书面记录。同时应与学生家长进行直接交流谈话，整理书面记录，填写《济宁学院学业预警家长谈话记录表》，记录确切时间、地点及谈话内容，经家长确认、签字后存档。

### **第六条** 建立学业预警管理档案。

（一）预警教育过程必须有书面记录并经当事人签字存档。

（二）系（院）归档保存每个预警学生的《济宁学院学业预警通知单（存根）》、《济宁学院学业预警学生谈话记录表》、《济宁学院学业预警家长谈话记录表》、学生成绩单等材料。

**第七条** 系（院）定期对受到学业预警学生的学习情况进行检查，及时掌握学生的学习状况和学业完成情况，对学生进行动态管理，加强帮扶教育，督促学生完成学习任务。

**第八条** 学生在警示期按所修专业、所在年级的正常教学进度完成所有课程学习，所有必修课程未获学分累计低于 6 学分者，予以解除学业预警。

**第九条** 本办法自公布之日起开始实施，由教务处负责解释。

教务处（教学质量监控中心）

2018年9月20日

附件 1:

### 济宁学院学业预警学生谈话记录表

学院		专业	
学号		姓名	
谈话时间		谈话地点	
学业预警情况:			
谈话记录			
学生签名:		谈话人签名:	

附件 2:

## 济宁学院学业预警通知单（存根）

20\_\_\_\_—20\_\_\_\_学年 第\_\_\_\_学期 第\_\_\_\_\_号

学号		姓名		系（院）	
年级		班级		专业	
学业具体情况			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一级预警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二级预警
学生电话			学生宿舍房号		
家长姓名			家长联系电话		
家庭住址				邮编	
本人确认	我确认已经收到学业预警通知单。  学生签名：  年 月 日				

## 济宁学院学业预警通知单（学生）

20\_\_\_\_—20\_\_\_\_学年 第\_\_\_\_学期 第\_\_\_\_\_号

学号		姓名		系（院）	
年级		班级		专业	
学业具体情况			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一级预警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二级预警

## 济宁学院学业预警通知单（致家长）

20\_\_\_\_—20\_\_\_\_学年 第\_\_\_\_学期 第\_\_\_\_号

学号		姓名		系（院）	
年级		班级		专业	
<p>尊敬的家长：</p> <p>您的孩子目前在学业上出现困难，具体情况为：</p> <p>根据专业人才培养方案要求，需修满____学分，您孩子目前已获得了____学分，____平均每学期获得____学分，____学分必修课不及格，如果必修课程不及时重修及格或达不到专业要求学分，他（她）将不能按时毕业。</p> <p>按照《济宁学院学生学业预警管理办法》，现给予学业预警。我们通过《济宁学院学业预警通知单》向您告知，希望您了解情况后及时与子女联系，配合学校，共同教育，督促孩子重修课程，弥补差距，迎头赶上。衷心感谢您的理解与支持！</p> <p>学院（盖章） 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 联系电话： 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 联系人：</p>					

## 济宁学院学业预警通知单（家长回执）

20\_\_\_\_—20\_\_\_\_学年 第\_\_\_\_学期 第\_\_\_\_号

学号		姓名		系（院）	
年级		班级		专业	
家长意见	<p>1.学生目前情况家长已经了解。</p> <p>2.学院的联系方式家长已经清楚。</p> <p>3.家长的想法、建议和要求请另附纸。</p> <p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家长签名：_____</p>				
收到时间	学业预警通知单收到时间 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 年      月      日				

附件 3:

### 济宁学院学业预警家长谈话记录表

学生姓名		系（院）	
学号		专业	
家长姓名		与学生关系	
谈话时间		谈话地点	
学业预警原因：			
谈话记录			
学生签名：_____ 谈话人签名：_____			
家长意见：			
家长联系方式：_____ 学生家长签名：_____			
学院意见：			
负责人签名：_____（学院盖章）			